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 XIN HOLDINGS LIMITED**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

## **董事會成員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布，由2016年4月25日起，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本公司授權代表變更如下：

1. 彭錦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常務董事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2. 翁若同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常務董事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翁先生亦不再擔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翁先生將繼續出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常務董事委員會成員；及
3. 楊方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由2016年4月25日起，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變更如下：

### **董事會主席及授權代表的辭任**

由於國內其他工作安排，翁若同先生(「翁先生」)於2016年4月25日起辭任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常務董事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翁先生亦於2016

年4月25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翁先生將繼續出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常務董事委員會成員。

翁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就其辭任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衷心感謝翁先生於在任董事會主席期間給予本公司睿智的建議及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授權代表之委任**

彭錦光先生（「彭先生」）於2016年4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常務董事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彭先生，53歲，具有大學學歷，經濟學學士，以及中國大陸高級會計師和高級講師職稱。彭先生長期從事企業管理工作，有豐富的企業管理、財務管理及資本運作經驗。彭先生現時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福建省投資開發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之總經理及副董事長。彭先生曾擔任福建寧德財經學校教研室主任及教務科科長，福建投資開發總公司會計核算中心主任、副總會計師、總經理助理及總會計師，中海福建天然氣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以及福建省投資開發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之副總經理及總會計師。彭先生曾於2012年6月18日至2014年8月26日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副主席。

除上文所披露外，彭先生現時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位，亦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上市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彭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彭先生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擁有任何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彭先生並無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彼之委任並無固定年期，惟須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彭先生就擔任本公司董事可享有的董事酬金為每年港幣60,000元，該等酬金乃由董事會不時參照當時市場情況，並按本公司表現以及彼在本公司之工作職責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有關彭先生的委任，董事會並不知悉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任何其他事宜，或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而予以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彭先生加入董事會。

### **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由於國內其他工作安排，楊方先生（「楊先生」）於2016年4月25日起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職。

楊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就其辭任非執行董事並無任何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衷心感謝楊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劉承**

香港， 2016年4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彭錦光先生（主席）、王非先生（副主席）、翁若同先生及劉承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倫先生及韓孝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啟明先生、史習陶先生及蘇合成先生。